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限额以下】(240028-2) 婺城区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净化自控专项工程（重新招标），项目业主为金华市婺城区妇幼保健院，建设资金来源上级补助，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工程内容为【限额以下】(240028-2) 婺城区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项目-净化自控专项工程（重新招标）。

2.2 建设地点：金华市婺城区临江东路以北、华龙南街以西、桑田街以东。

2.3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详见招标控制价,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2.4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2.5 工程质量：不低于国家相关验收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为：婺城区（不含开发区）。具备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的（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3.2 具备有效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服务能力。

3.3 自 / 年 / 月 / 日以来承接过 / 业绩。

3.4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需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期间于“金华市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中下载的《金华市建筑业企业信息表》（信息表中登记的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满足本工程招标要求）。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I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

造师执业资格，项目负责人须无在建工程，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B 类证书。

3.7 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出具在本单位 3 个月（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或更新）及以上的社保缴费凭证及相关证明材料【以社保机构（盖章）出具养老保险缴纳清单为准，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

(三) 其他：

3.8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C 类证书。

3.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无投标承诺书所列的失信、暂停投标资格、取消投标资格等行为。

4. 招投标方式

1、公开招标。

2、潜在投标人需下载钉钉软件并扫码进群，准时收看本项目的开标现场直播，各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必须在开评标期间保持电话及网络畅通。在线公布开标录像、各投标人各标书评审得分及询标，投标人也可在群中提出质疑，但质疑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后拍照上传。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相关附件）和补充（答疑、澄清）文件均以网下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jinhua.gov.cn/>自行下载。

5.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3 月 29 日 9

时 30 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http://ggzyjy.jinhua.gov.cn/)

7.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金华市婺城区卫生健康局 联系方式：0579-82621620

8.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金华市婺城区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浙江欣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华龙南街 178 号

办公地址：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 251 号 6 楼

联系人：金军术

联系人：胡晓岚

电话：13575901933

联系电话：15267319929

2024 年 3 月